

证券代码：873886

证券简称：瑞红苏州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瑞红（苏州）电子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2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0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薛利新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确保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

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在任一时点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5 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来源于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10,083.0368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850,000,002.24 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正规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 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额度范围内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东生、黄学贤、王则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出于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就 2023 年第三次股票定向发行（本次发行对象 1 名，发行普通股 100,830,368 股，发行价格为 8.4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50,000,002.24 元）新增 2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本次定向发行募集的资金，公司拟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越溪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其及主办券商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瑞红（苏州）电子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瑞红（苏州）电子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1 日